

# 关于对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16]第 163 号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显示“港海建设将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前向有关部门提交关于‘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的陈述材料”，且你认为“由于港海建设对资质申请结论提出的异议能否被认可具有不确定性，该事项对公司本次重组存在一定的影响”。截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你公司尚未进一步披露相关资质申请的进展情况以及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影响。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披露相关资质申请的进展情况，并说明进展情况对你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影响以及你公司的相应后续安排。请你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核查上述资质申请的进展情况及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影响。

另外，你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拟增持公司股票进展的公告》，你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承诺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披露后的 12 个月内增持你公司股票。请你公司核查并披露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增持承诺履行的进展情况。

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6年9月23日